（上接A23版）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三羊马拟使用累计总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4）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1-014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1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10,000股，并于2021年1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24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8-31号）审验确认，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0,030,000股增加至80,040,0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30,000.00元增加至80,040,000.00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80,040,000.00元。

发行后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12月1日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章程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鉴于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结合公司本次发行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更新。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草案）》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10,000股，于2021年1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40,000.00元。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普通货运（按许可证核准的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餐饮服务（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货物运输代理；从事陆路、海上、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汽车销售；汽车租赁（须取得相关资质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洗车服务；代办车辆的年审、上户、过户、转籍、补牌、补证、按揭手续；代办机动车驾驶证的年审、换领补证手续；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装卸、搬运、流通加工（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配送、信息处理一体化服务；货物运输信息咨询服务；联运服务；市场管理；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房）。（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许可审批而未获许可审批前不得经营）*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普通货运（按许可证核准的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餐饮服务（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货物运输代理；从事陆路、海上、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汽车销售；汽车租赁（须取得相关资质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洗车服务；代办车辆的年审、上户、过户、转籍、补牌、补证、按揭手续；代办机动车驾驶证的年审、换领补证手续；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装卸、搬运、流通加工（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配送、信息处理一体化服务；货物运输信息咨询服务；联运服务；市场管理；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房），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润滑油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二手车经销，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股，其他种类股0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0,040,000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80,040,000股，其他种类股0股。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沙坪坝区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公司登记机关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除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草案）》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公司章程》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议案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就上述变更事项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1-015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1月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2年1月6日（星期四）14:30。

（2）互联网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1月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月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31日。

（七）出席对象：

（1）于2021年12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关于修改和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4）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红阳和邱红刚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马增荣、刘胜强、胡坚对议案（4）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议案（1）、（2）、（5）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5）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2）、（3）、（4）、（6）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如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实行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和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1月6日9:00-11:30和13:30-14:20。

现场登记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

信函登记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邮编：401333。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

电子邮箱：boardsecretary@sanyangma.com

联系电话：023-63055149，传真电话：023-63055149。

（二）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侃；联系电话：023-63055149，传真：023-63055149；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邮编：401333。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1317，投票简称：三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___________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内容	回避表决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和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1-016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在重庆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4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157,289,905.65元人民币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157,289,905.65元人民币，其中三羊马多式联运（重庆）智能应用基地（一期）154,537,320.76元、信息化建设项目1,255,000.00元、发行费用1,497,584.89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以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借款方式实施募投项目三羊马多式联运（重庆）智能应用基地（一期）。公司IPO募投项目三羊马多式联运（重庆）智能应用基地（一期）项目拟用募集资金154,537,320.76元人民币，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54,537,320.76元及其孳息（孳息以实际划转日金额为准）向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并对其进行专户存储。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和下属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额度以内。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和下属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额度以内。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包括：

（1）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公司和下属公司拟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元。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1-017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投资者热线电话及投资者电子邮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更好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三羊马、证券代码：001317）对投资者热线电话号码及投资者电子邮箱进行了变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者热线电话号码	023-65381757	023-63055149
传真号码	023-65381757	023-63055149
投资者电子邮箱	admin@sanyangma.com	boardsecretary@sanyangma.com

除上述内容变更外，公司办公地址、邮政编码等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以上变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正式启用。本次投资者热线电话及投资者电子邮箱变更后，原联系电话及邮箱不再作为投资者联系专线。

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上述渠道与公司进行沟通。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1-013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公司和下属公司拟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元。

关联董事邱红阳和邱红刚回避表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1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	（1）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公司和下属公司拟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元。	关联方系公共酒店经营者，双方交易时按照其公开的餐饮住宿标准执行。	2,000,00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0.00	0.00	0.00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2021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	（1）餐饮住宿：公司拟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元。	3,000,000.00	0.00	0	-100	
其他	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邱红阳及其配偶易国勤，公司股东、董事邱红刚及其配偶郑琪，第三方重庆阳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内的关联方	（1）接受关联方担保：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拟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邱红阳及其配偶易国勤，公司股东、董事邱红刚及其配偶郑琪，第三方重庆阳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内的关联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实际担保金额、期限和担保人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500,000,000.00	253,000,000.00	100	-49	
合计			503,000,000.00	253,000,000.00		-5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80%，具体原因如下：（1）采购餐饮住宿服务事项：因年度内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餐饮住宿服务需求下降，且部分餐饮住宿服务没有向关联方采购。（2）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根据授信机构要求，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向授信机构提供担保，受年度内公司银行贷款融资需求以及授信机构贷款发放额度调整等因素影响，关联方的担保金额较预期有所减少。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80%，具体原因如下：（1）采购餐饮住宿服务事项：因年度内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餐饮住宿服务需求下降，且部分餐饮住宿服务没有向关联方采购。（2）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根据授信机构要求，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向授信机构提供担保，受年度内公司银行贷款融资需求以及授信机构贷款发放额度调整等因素影响，关联方的担保金额较预期有所减少。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名称：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公园路19号第20-26层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公园路19号第20-26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红刚

实际控制人：邱红刚

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主营业务：旅店、茶座；餐饮服务 中型餐馆、中餐类制售 含凉菜、不含生食海产品、不含裱花蛋糕（按照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 餐饮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咨询。『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1年度1-9月/2021.9.30	2020年度/2020.12.31
总资产	4,410,484.63	4,203,477.01
净资产	3,528,608.12	4,162,349.42
主营业务收入	2,6797,93.38	2,895,184.70
净利润	-633,741.30	-841,354.20

（二）关联关系

（1）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董事邱红刚持股80%的法人企业。

注：邱红刚为公司股东、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红阳系兄弟关系，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邱红阳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62.66%的股权，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1）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系公共酒店经营者，双方交易时按照其公开的餐饮住宿标准执行。重庆市内公共酒店业的餐饮住宿服务市场饱和，可替代性强，因关联方无法履约而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小并处于可控范围内。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包括：

（1）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公司和下属公司拟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元。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系公共酒店经营者，双方交易时按照其公开的餐饮住宿标准执行。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方系公共酒店经营者，双方交易时按照其公开的餐饮住宿标准执行，其价格和服务对包括公司在内的消费者公开，公司作为公众消费者根据经营需要直接向其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即可。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1）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存在餐饮住宿采购需求，关联方系公共酒店经营者，专业提供餐饮住宿服务，其价格和服务对包括公司在内的消费者公开，公司作为公众消费者根据经营需要可向其采购餐饮住宿服务。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日常经营需要，且严格执行市场公允价格，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事前沟通和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业务、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定价为市场化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我们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在董事会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时，我们将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在表决时投赞成票。

（二）独立董事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业务、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定价为市场化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三）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监事会同意议案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业务、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定价为市场化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上述三羊马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截止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三羊马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4）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0日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一）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2021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	（1）餐饮住宿：公司拟向关联方重庆博顿美锦酒店有限公司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元。	3,000,000.00	0.00	0	-100	
其他	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邱红阳及其配偶易国勤，公司股东、董事邱红刚及其配偶郑琪，第三方重庆阳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内的关联方	（1）接受关联方担保：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拟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邱红阳及其配偶易国勤，公司股东、董事邱红刚及其配偶郑琪，第三方重庆阳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内的关联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实际担保金额、期限和担保人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500,000,000.00	253,000,000.00	100	-49	
合计			503,000,000.00	253,000,000.00		-50	

（二）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80%，具体原因如下：

（1）采购餐饮住宿服务事项：因年度内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餐饮住宿服务需求下降，且部分餐饮住宿服务没有向关联方采购。

（2）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根据授信机构要求，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向授信机构提供担保，受年度内公司银行贷款融资需求以及授信机构贷款发放额度调整等因素影响，关联方的担保金额较预期有所减少。

特此说明。

独立董事签字：

马增荣 刘胜强 胡 坚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客观审慎的立场和态度，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审阅，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以向全资子公司借款方式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四）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五）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业务、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定价为市场化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六）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完善、部分格式进行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签字：

马增荣 刘胜强 胡 坚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事先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相关资料，事先了解了相关背景情况，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事前沟通和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业务、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定价为市场化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我们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在董事会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时，我们将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在表决时投赞成票。

独立董事签字：

马增荣 刘胜强 胡 坚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